全民健保健康存摺系統一簡易流程使用說明

1.請先備妥「讀卡機」及「自然人憑證」。

2. 請使用 IE 6.0 以上之版本,本系統不支援其他瀏覽器。

3. 自本系統下載儲存資料,係屬個人就醫紀錄,如果您與他人共用電腦,非專屬 自己的電腦於使用完畢,請記得將檔案資料刪除,並自資源回收筒一併刪除。

登入全民健康存摺系統步驟:

進入中央健康保險署全球資訊網(<u>http://www.nhi.gov.tw/</u>)右方的「全民健保健 康存摺」專區連結。

一、登入系統及申請步驟:











二、下載申請結果步驟:

申請隔日八點以後,再次使用自然人憑證,輸入身分證號及密碼後登入本署網頁 (<u>http://www.nhi.gov.tw/</u>)連結「全民健保健康存摺」專區,下載個人最近一年 全民健保健康存摺資料,步驟說明如下:

步驟一	步驟一: 資料申請							
檢視 是否已為「 可 下載」狀態	▼申請情形 申請日期 資料起迄期間 可下載期間 狀態 ◎ 103/11/05 102/11/01 至 103/11/03 103/11/06 至 103/11/12 可下載							
步驟二 下拉▼ 資料起迄期間	皮瞭二: 申請結果 下載明細 ・ 催顯示最近一次申請結果資料,若要下載其他申請日期之申請結果資料,講結選上方「申請日期」前之「 및 」 圖示。 <u> 「 如 如 在民健保健康存描明細 資料起送媒</u> <u> 申請日 明 可下載期間 </u>							
	3/10 住診資料明細表 無資料 就醫 住診資料明細表 無資料 原載 下載 * 下載檔案密碼寫您的「身分證號」,首碼英文寫大寫。 * 下載檔案之檔案名稱規則如下: 1.壓縮檔案名稱:全民健保健康存擋目期.zip,例如:全民健保健康存擋_1030901.zip。 2.解壓縮後檔案名稱:全民健保健康存擋明細表名稱_資料年月_申請日期.html,例如:住診資料明細表_10308_1030901.html							







	〈範例一〉										
步驟九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門診及交付機構資料明細表										
點選已下載檔	身分證號 資料申請日期:103/10/20 資料却訖期間:103/03/01 ~103/03/31 (申報)										
案,即可閱覽	健保署	醫事機構	就醫日期	交付調劑、檢查	健保卡	疾病	疾	病	處置碼	處置名稱	部分
資料〈如範例	股務単位 臺北	霖 診所	103/03/06	以後健宿療日期	就醫戶號 0002	分類碼 4659	分類。急性上呼吸道感	石柵 杂			指金
\rightarrow	臺北	霖診所	103/03/08		0003	4660	急性支氣管炎	-h			
提醒: 自本系統下載儲 存資料,係屬個 大使用將 編 、 於 開 端 案 資 料 刪 。 次 記 書 、 統 、 統 、 統 、 統 、 統 、 統 、 統 、 統 、 統 、	 登北 1 28 28世 103/03/13 1 0004 1459 急性上呼吸這感染 註: 1.本資料明細表係本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向本署申報或以健保卡上傳 台端之醫療費用資料,非醫師法及療療法規定之病歷,實際之診斷、病名、治療、處置及用藥等詳細就醫情形,應以各該醫事服務機構之病題載為準。 2.特約醫事機構醫療服務案件,依法應自提供保險對象醫療服務之次月一日起六個月內向本署完成費用申報但有不可抗力因素時,得於事實治滅後6個月內爲之,因此,部分申報資料可能無法呈現。另健保卡上傳系料係特約醫事機構將就醫紀錄登錄於健保卡後24小時內上傳,故資料會有24-48小時之時間落差,且有不可抗力因素或因特殊情況部分資料可能無法呈現。 3.部分醫事機構如長庚醫院,因台北及林口皆有院區,但由長庚醫院林口院區合併申報,故本申報資料明細出現醫事機構名稱爲林口長庚醫院。 4.針對門診及交付機構資料有疑義者,請洽相關醫事服務機構。 										
收筒一併刪除。 步驟十 點選已下載檔 家 即可問題	〈 範例二 〉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門診及交付機構資料明細表+醫令明細表 身分證號: 資料申請日期:103/10/20 資料电法期間:102/12/01~102/12/31(申報)										
系,即可阅算	健保署	醫事機構	就醫日期	交付調劑、檢查 或復健治療日期 5	健保卡 武肇序駿 5	疾病 }類碼	疾病 分類名稱	處置碼 」		部分負 擔全額	健付
資料〈如範例	服務軍位	醫屬代華	殿居玄雄	***************************************	weitiger /	J 794 1489	73 78 7 11 117			后亚矾	
$\equiv \rangle$	臺北	晉 牙醫	102/12/19	C	009 5	210 歯	「商業」			50	
坦醌:		00122C 90007C	牙科門診診 去除鑄造牙	察費1.每位醫師毎 冠	日門診量在:	二十人次	以下部分(≦20)2);	未開處方或處方日	白本院所自	衍調劑	
灰旺 · 自本系統下載儲	註: 1.本資料明細表係本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向本署申報或以健保卡上傳 台端之醫療費用資料,非醫師法及醫									及醫	
存資料,係屬個		/ホロの 載為準 っ 蛙 幼尾	いたにかれた 生。 を主継棒酸	「東京小山で留」う	中華 中華	、 ₂ 22世 t但除對	金融度昭致ウカ		「「「「」」の「「」」の「「」」の「「」」の「「」」。	₩2110011701170117011701	
人就醫紀錄,於		2.1777) 但有7	■ Ŧ 咳得費 「可抗力因	素時,得於事實	□□□□定け 肖滅後6個	< ₩ 201	☞曹7家服4%で次 2、因此,部分月	/」 口爬八個/ 報資料可能無	」「コージイやヨ 法呈現。	ョ元以夏用甲 另健保卡上傳	⁺ ₩
使用完畢,請記		料係幣 抗力因	f約醫事機 國素或因特	爾將就醫紀錄登₫ 殊情況部分資料₫	☞於健保† 可能無法呈	₹後24小 ≧現・	時内上傳,故資	科曾有24-48小日	時乙時間	洛 <u></u> 无,且有不	·미
得將檔案資料刪	3.部分醫事機構如長庚醫院,因台北及林口皆有院區,但由長庚醫院林口院區合併申報,故本申報資料明細式 出現醫事機構名稱爲林口長庚醫院。										
除,並自資源回		4.旷到广	」彰反父们	(成傳資料/2006年) (成傳資料/2006年)	日知義者,	in (合作)	剛 營 争 近防 (援博	•			
收简一併刪除。											



備註說 若欲進一步了 解本存摺中完 整內涵,可連 結相關網址查 詢	註: 1.本資料明細表係本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向本署申報或以健保卡上傳 台端之醫療費用資料,非醫師法及醫療法規定之病歷,實際之診斷、病名、治療、處置及用藥等詳細就醫情形,應以各該醫事服務機構之病歷記載為準。 2.特約醫事機構醫療服務案件,依法應自提供保險對象醫療服務之次月一日起六個月內向本署完成費用申報, 但有不可抗力因素時,得於事實消滅後6個月內爲之,因此,部分申報資料可能無法呈現。另健保卡上傳資 料係特約醫事機構納就醫紀錄登錄於健保卡後24小時內上傳,故資料會有24-48小時之時間落差,且有不可 抗力因素或因特殊情況部分資料可能無法呈現。 3.部分醫事機構如長庚醫院,因台北及林口皆有院區,但由長庚醫院林口院區合併申報,故本申報資料明細表 出現醫事機構名稱爲林口長庚醫院。 4.針對門診及交付機構資料及醫令有疑義者,請洽相關醫事服務機構。 5.若健保卡就醫序號出現ICO2、ICO3、ICO4者,表示屬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申報或健保卡上傳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第2次、第3次或第4次調劑之資料。 6.若需了解本存摺中醫囑之完整內涵,可於原始下載檔案展開檢視,或點選以下網址查詢: (1)藥品(醫囑代碼10碼,如A000015421): http://www.nbi.sov.tw/mery/OneryLaspx。
	 (2)特材(醫囑代碼12碼,如ACA0108008SG): <u>http://www.nhi.gov.tw/query/query4.aspx</u>。 (3)支付費用(醫囑代碼10、12碼以外者,如00154A): <u>http://www.nhi.gov.tw/query/query2.aspx</u>。 7.欄位內資料若內容過長末端會顯示「…」,要完全顯示,請按一下資訊列,再按「允許被封鎖的內容」後, 將滑鼠移至「…」處點選即可展開。

Г